

2024年,那曲市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案件1106件

2024年,那曲市人民检察院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持续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过去一年,那曲市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案件1106件,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标准,13个案件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自治区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 **本报记者 娄梦琳**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监督检查1626件财产刑执行案件

“要不是有你们的帮助,我们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拿回应得的工资,太谢谢你们了。”2024年8月6日上午,一群面带喜悦的农民工代表手持一面印有“持正义秉公执法,为农民工讨薪维权”的鲜艳锦旗,走进了比如县人民检察院的大门,感谢检察官为他们成功追回了被拖欠的工资。

记者了解到,重庆市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建比如县某项目,潘某自认系项目实际施工人,李某、胡某等40名农民工为项目提供劳动,但项目完工后,该公司及潘某仅支付部分工资,剩余3350000元未支付。李某等人多次向公司、潘某索要工资,却始终未果。无奈之下,李某等40名工人向比如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2022年8月3日比如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以申请人的仲裁请求超过仲裁申请时效;仲裁申请材料不齐备为由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李某等人无奈向比如县人民检察院申请支持起诉。

受理案件后,比如县人民检察院以“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为契机,对这起劳务纠纷支持起诉案召开诉前调解会。会上,检察官向双方当事人示证质证,围绕案件有针对性地向双方当事人进行提问,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和办案实践与公司法人代表沟通,重庆市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当场表示同意和解,并承诺在两个月内支付工资。7月29日,比如县人民检察院召开公开听证,帮助40名农民工成功追回335万余元的劳动报酬。

该案例中,比如县人民检察院灵活运用“支持起诉+诉前调解+跟进监督”办案模式,坚持调解优先,既促进检察工作规范化,又提升检察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有利于促进案件双方当事人知法明理,达成和解,最终实现案结事了人和,有效化解社会矛盾。而这只是那曲市检察机关持续营造良好法治营商环境的一个缩影,2024年,那曲市检察机关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三个赋予一个有利于”总要求,聚焦那曲特色产业、重大项目、乡村振兴,找准检察履职的切入点、着力点,开展刑事侦查和刑事执行“检察护企”专项活动,通过查阅案卷、实地调查等方式,对市县两级法院2020年以来1626件财产刑执行案件进行监督检查。办理虚假诉讼、伪造公司印章、串通投标等涉企刑事案件5件12人,依法严惩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

加强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扎实开展“亚洲水塔保护”专项活动

“美好的生态环境是人类赖以生存发展的基本条件,是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重要基础。”2024年6月,安多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干警深入多玛乡、玛荣乡、雁石坪镇三江源国家公园(唐北区域)项目施工点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监督检查,通过实地查看、询问工人等方式,重点检查施工单位是否存在违规扩建、乱堆乱放建筑垃圾、非法占用草地等情况,确保工程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

2024年6月,林周县人民检察院发现拉萨河流域,林周、嘉黎交界处存在非法倾倒垃圾的情况,对拉萨河流域生态环境造成了破坏,随即向嘉黎县人民检察院进行信息共享。嘉黎县人民检察院立即对该案启动公益诉讼立案调查,并邀请林周检察机关联合巡河,分别对色荣藏布河段及热振藏布河段(系拉萨河上游)进行实地查看,确认非法垃圾倾倒点为嘉黎县绒多乡管辖范围,对相关证据进行了固定,并围绕如何进一步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保护拉萨河流域生态环境等工作举措进行交流,对信息共享、线索互移、办案协作等进一步深入探讨,达成一致共识。

2024年10月,班戈县人民检察院与当雄县人民检察院联合会签《关于纳木措国家公园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保护协作机制》,申明建立协作机制的目标、工作重点,明确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席会议、调查协作等具体工作机制,强化协作配合,凝聚保护合力,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提升执法能力水平,共同打击破坏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

申扎县检察院办理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领域类公益诉讼一案,督促县文化和旅游局投入资金0.48万元,在辖区8处自治区级野外文物和15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放置文物安全责任公示牌并建立记录档案,进一步保护了县级文物单位强格寺旧址以及寺中壁画,推动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

这一个个案例,充分展示那曲市检察机关聚焦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全面履职尽责,不断强化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努力建设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保护治理体系。2024年,那曲市检察机关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青藏高原生态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扎实开展“亚洲水塔保护”专项活动,通过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责,督促相关行政主管机关治理河道12.5公里、水源地2处,恢复被破坏草原、湿地4亩,清理固体废弃物30.2吨。同时,全面实施“河湖林长+检察长+警长”协作机制,开展巡河(湖)等检察监督工作29次,以高质效检察履职服务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深化公益诉讼检察

聚焦“4+11”法定领域立案112件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存环境的安全关乎子孙后代的长远利益。”2024年4月30日,尼玛县人民检察院在开展“检护民生”专项活动中发现,尼玛县甲谷乡载那村辖区内发现死因不明的牦牛、绵羊、山羊尸体共计38具,均未按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不仅严重污染周围生态、居住环境,还存在动物疫病传播风险,造成了环境污染,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2024年5月7日,尼玛县人民检察院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通过实地调查、走访附近牧户,了解草场污染情况,确定公益受损事实。办案检察官认真查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确定尼玛县农业农村局、甲谷乡政府对此负有监管职责。2024年5月8日,尼玛县人民检察院邀请相关人员召开协商座谈会,明确各部门依法负有的监督管理职责,通过向尼玛县农业农村局、甲谷乡政府制发诉前检察建议,建议行政机关依法履行职责,及时对甲谷乡载那村周边草原内随意堆弃死因不明畜禽尸体进行无害化处理。

检察建议发出后,尼玛县农业农村局、甲谷乡政府根据检察建议内容,第一时间排查畜禽死因,并对排查的畜禽尸体严格按《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进行处理,并对发现畜禽尸体点、周边环境、参与人员、进行严格的清洗消毒工作,确保病死畜禽无害化各个环节得到严格、规范、到位。5月22日、5月9日,尼玛县农业农村局、甲谷乡政府分别就检察建议落实情况进行了书面回复,通过实地查看整改情况,前期在草场上的死畜尸体已全部清理。该案件有力维护了农牧民群众的居住环境安全,造福了当地的牧民群众。

2024年,那曲市检察机关全面深化公益诉讼检察,深入贯彻《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忠实履行“公共利益代表”职责,聚焦“4+11”法定领域,立案112件,提出检察建议99件,磋商函8件,行政机关注回复整改率100%。聘请“益心为公”志愿者208名,广泛凝聚公益保护合力。

那曲市人民检察院代理检察长唐凯表示,2025年,那曲市检察机关将认真贯彻《关于全面深化检察改革、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意见》,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融入检察履职,依法全面加强法律监督工作,充分运用法治力量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奋力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那曲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拉萨市消防救援支队: 持续推进冬春消防安全宣传

本报拉萨讯 (记者 娄梦琳)为持续推动冬季火灾防控工作走深走实,切实增强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拉萨市消防救援支队对标冬防宣传工作重点,紧盯各类目标人群,积极整合宣传资源,全力拓展宣传渠道,扎实开展消防宣传工作,筑牢冬季消防安全防线。

工作中,拉萨市消防救援支队依托消防宣传“六进”工作,以“敲门入户”为抓手,瞄准自建房、老旧小区、托儿所、独居老人群体等重点领域和人群,积极发动消防志愿服务队、基层网格员开展消防安全宣传,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理论讲解、案例分析、实地隐患排查等方式,教育引导群众掌握常见火灾预防、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燃放烟花爆竹、火场自救逃生等消防安全常识,提高其发现隐患、整改隐患的技能。

同时,依托各队站营区消防车辆装备及库室设置齐全、具备参观互动体验条件的优势,积极打造“一站式”消防宣传科普体验阵地,组织各队站有序开放,安排专人负责开放前预约、参观体验、宣传讲解等各环节工作,设置形式新颖、内容充实的活动项目,注重知识性与趣味性相结合,以确保能够满足企事业单位、社区居民、学校师生和社会团体的学习体验需求。

日喀则市江孜县公安局: 进村“唠安全”点亮法治路

本报日喀则电 (记者 次吉)为不断提升辖区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连日来,日喀则市江孜县公安局重孜乡派出所积极开展高频次、多角度普法宣传活动,将法律法规、安全知识送到群众身边,让法治观念、安全意识深入人心。

“您好,今天我给您带来的是‘普法套餐’,我们想利用您这几分钟的宝贵时间进行普法,希望对您有所帮助!”这是民警为普法宣传编的顺口溜。每到一处,民警就以顺口溜开场,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拉开活动序幕。

民警以通俗易懂、幽默风趣的语言,以《国家安全法》《防范电信诈骗》等内容为宣讲重点,以案说法、以案示警,并耐心解答群众在日常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教育引导群众学会用法律的手段保护自己,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习惯,不断提升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

同时,江孜县公安局交警中队民警走进群众当中,宣传交通安全法律法规。通过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讲解等形式,结合农村道路的实际情况,向广大群众讲解农用车、电动三轮车、摩托车违法载人、不规范佩戴安全头盔、无证驾驶、酒后驾驶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特别是针对不规范驾驶的危险性进行了重点讲解,提醒大家安全出行。

此次宣传活动,不仅增强了群众的法律意识,也拉近了警民之间的距离。下一步,重孜乡派出所将继续深入基层,加大法治宣传力度,持续开展普法宣传系列活动,推动法律知识走进辖区千家万户,融入群众日常生活,让安全之花在乡村处处绽放。

昌都市卡若区公安局交警大队: 筑牢冬季道路交通安全防线

本报昌都电 (记者 娄梦琳)为全面筑牢辖区冬季道路交通安全防线,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近期,昌都市卡若区公安局交警大队积极组织精干警力深入203省道及周边乡镇道路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整治行动,严查各类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宣传引导群众遵章守法,共同营造安全稳定的辖区道路交通环境。

整治行动中,卡若区公安局交警大队在203省道重要路段、乡镇道路主要路口、交通事故易发路段,采取设点检查、流动查缉的方式,严查无证驾驶、超员超载、非法改装车辆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全力消除各类交通安全隐患。同时,交警大队民辅警注重对驾乘人员和过往行人开展交通安全教育,重点向群众讲解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并结合“有奖问答”的方式加强群众对交通法规的认识,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到文明交通行动中来。

此次行动,检查车辆464台次,查处违法行为41起,其中处罚29起,教育整改12起,发放宣传物品20余个,进一步净化了辖区道路交通环境,为辖区群众安全出行提供了坚实保障。

林芝市巴宜区开展“岁末年初”安全大检查大排查



近日,林芝市巴宜区应急管理局组织人员前往部分乡镇森林防火管护站对巴宜区防灾减灾应急物资储备情况进行检查,联合该区林草局前往比日国家级森林公园排查森林防火隐患,截至目前,共发现问题3处,均要求立行立改。同时,对辖区3家加油站和1家烟花爆竹销售点进行检查,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6条。

图为工作人员检查烟花爆竹销售点。

本报记者 王珊 刘枫 摄